北京个体工商户注册需要满足哪些条件

产品名称	北京个体工商户注册需要满足哪些条件
公司名称	晋商传承（北京）企业管理有限公司
价格	.00/个
规格参数	
公司地址	北京市朝阳区西大望路甲3号蓝堡国际中心1座710
联系电话	13120481700 15301332225

产品详情

随着国家扶持政策，越来越多的人想要创业，那在北京开一个个体工商户注册需要满足哪些条件呢?为了帮助大家能够尽快的踏上创业之路，我为您解答一下这个问题。

北京个体工商户注册需要满足哪些条件呢?

1、申请人签署的《个体工商户设立登记申请书》;

2、申请人身份证明;

3、经营场所证明;

4、国家法律、法规规定提交的其他文件。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须报经有关部门审批的业务的有关批准文件。

北京个体工商户注册需要哪些步骤

一、登记事项

字号名称、经营者姓名和住所、从业人数、资金数额、组织形式、经营范围、经营方式、经营场所。

二、登记依据

《城乡个体工商户管理暂行条例》(1987年8月5日国务院发布)。

三、登记条件

1.有经营能力的城镇待业人员，农村村民以及国家政策允许的其他人员，可以申请从事个体工商业经营，依法经核准登记后为个体工商户。

2.个体工商户可以在国家法律和政策允许的范围内，经营工业、手工业、建筑业、交通运输业、商业、饮食业、服务业、修理业及其它行业。

3.个体工商户可以个人经营，也可以家庭经营。个人经营的，以个人全部财产承担民事责任;家庭经营的，以家庭全部财产承担民事责任。

个体工商户可以根据经营情况请一、二个帮手;有技术的个体工商户可以带三、五个学徒。

四、登记程序及期限

(一)登记申请

申请个体工商户登记，申请人可以采取以下方式提交申请：

1.到经营场所所在地的工商所;

2.直接到登记机关的登记场所;

(二)受理、审查和准予登记

1.登记机关收到申请人提交的登记申请后，对于申请材料齐全、符合法定形式的，应当受理。申请材料存在可以当场更正的错误的，应当允许申请人当场更正。

申请材料不齐全或者不符合法定形式，应当当场或者在5日内一次告知申请人需要补正的全部内容，申请人按照要求提交全部补正申请材料的，登记机关应当受理。

2.登记机关受理登记申请，应当发给申请人受理通知书。

对于不符合受理条件的登记申请，登记机关不予受理，并发给申请人不予受理通知书。

3.申请事项依法不属于个体工商户登记范畴的，登记机关应当即时决定不予受理，并向申请人说明理由。

4.申请人提交的申请材料齐全，符合法定形式的，登记机关应当当场予以登记。

根据法定条件和程序，需要对申请材料的实质性内容进行核实的，登记机关应当指派两名以上工作人员进行核查，并填写申请材料核查情况报告书。

5.除当场登记的外，登记机关应当自受理登记申请之日起15日内作出是否准予登记的决定。

6.登记机关作出准予登记的，应当发给申请人准予个体工商户登记通知书，并在10日内向申请人颁发、送达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。不予登记的，应当发给申请人不予个体工商户登记通知书。